

##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1010 台北市松仁路3號9樓  
聯絡人：程漢瑋  
聯絡電話：(02)87897737  
傳真：(02)87897714

受文者：工程管理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5 年 4 月 22 日  
發文字號：工程管字第 10500124350 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三

主旨：檢送「公共工程施工進度管理作業參考要項」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（轄）機關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使公共工程施工廠商依工程需求訂定進度管理資料，監造單位、專案管理單位及主辦機關落實審查、核定及進度確保作業，特訂定本參考要項，以協助各機關辦理施工進度管理工作，確實掌握及管控施工進度，提升工程執行績效。
- 二、機關辦理公告金額以上之工程採購，得視個案特性、標案規模及實際施工情形，參採本參考要項之內容。
- 三、檢送本參考要項 1 份如附件，其電子檔公開於本會全球資訊網（<http://www.pcc.gov.tw/>）網頁「法令規章/施工管理相關規定」項下。

正本：總統府第三局、國家安全會議秘書處、行政院秘書長、立法院秘書長、司法院秘書長、考試院秘書長、監察院秘書長、國家安全局、行政院各部會行處署、臺灣省政府、臺灣省諮議會、直轄市政府、直轄市議會、各縣市政府、各縣市議會、各鄉鎮市區公所

副本：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、各建築師公會、各技師公會、各工程技術顧問商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台灣中小型營造業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營造工程協會（以上單位請轉知所屬會員）、全國政府機關電子公布欄、本會各處室會組、企劃處（網站）（均含附件）

主任委員 許俊逸